

# 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 開會通知單

地址：南投市中興路二街 25 之 3 號 4A  
電話：049-2223262 傳真：049-2240710  
聯絡人：王莉娟

受文者：如出席人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9 日

發文字號：投建師通字第 1008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

開會事由：召開本會第 4 屆第 1 次常務理事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26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時 分

開會地點：本會會議室（南投市中興路 2 街 25-3 號 4A）

主持人：江理事長華真

出席者：江理事長華真、陳常務理事士峯、李常務理事嵩興、  
彭財務理事文喜

備註：討論 108 年度會務人員年終及考核案

正本：如出席人員

副本：

理事長 江華真

南投縣建築師公會  
第4屆第1次常務理事會會議議程

時間：108年11月26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1時30分

地點：本會會議室(南投市中興路2街25-3號4A)

一、主席宣布開會

二、主席報告議程：

三、主席報告：

四、討論提案：

案由一、會務工作人員108年度年終及考核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依105.12.13第3屆第8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：「往後授權常務理事會議辦理。」暨102.12.10第2屆第8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：「A. 核發之不休假獎金，應休滿7天後核計，未休滿7天，應扣除7天。B. 不休假獎金計算辦法如下：該年度薪資/30 × 未休假天數。」

2. 108年度薪級如下：

秘書	王莉娟	10等1級
助理幹事	黃靜柔	5等5級
辦事員	劉芋妍	4等7級
辦事員	陳怡君	5等1級

決議：

五、臨時動議：

六、主席宣布散會（下午 時 分）。